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勞工保險局 函

地址：10013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1段4號  
承辦人：謝孟哲  
電話：02-2396-1266 3293  
電子信箱：70201@ms.b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6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保護二字第1026001759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公告及申請書各1份(60017591A3D\_ATTCH1.pdf、60017591A3D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本局自102年7月1日至7月31日公告受理102年度下半年職業災害預防教育訓練及宣導補助之申請，惠請將本局公告訊息轉知 貴轄有意辦理之各事業單位、職業訓練機構及相關團體，至鈞公誼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職業災害勞工保護法第十條及職業災害預防補助辦法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職業災害預防作為，以降低勞工職災發生率，本局依上開法令公告辦理旨揭補助事項，爰惠請轉知 貴轄內有意願辦理之單位團體，填具申請書併相關書件逕寄本局申請。相關規定請其參閱本局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www.bli.gov.tw)或電洽本局(02-23961266轉分機3299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

副本：本局職災勞工保護室(輔具設施補助組-70201)



\*1026001759\*